

# 广东省政府采购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5-2023-07990**

采购项目编号：**FS2023（NH01）XZ0048**

项目名称：**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

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运维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运维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605-2023-07990

采购项目编号：FS2023（NH01）XZ0048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980,588.28元

####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采购包预算金额：5,467,777.77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1.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约定之日起开始计算，管养期为一年。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采购包预算金额：4,512,810.51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2-1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1.00(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约定之日起开始计算，管养期为一年。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时提交承诺函，格式参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公告附件）。若不提供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时提交承诺函，格式参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公告附件）。若不提供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

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其他未列明行业。

##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5)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5)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粤公平（<https://ygp.gdzwfw.gov.cn/#/44/index>），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foshan.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网站（[www.nanhai.gov.cn/jyh/ggzy/index.html](http://www.nanhai.gov.cn/jyh/ggzy/index.html)）

####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运维中心

地址：桂城庆安路7号楼东侧和8号楼2-3层

联系方式：0757-8121077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东平路20号金百福都市广场F栋806室

联系方式：0757-8632929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工、张工

电话：0757-86329293

#####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对桂城住宅楼宇和商业楼宇的照明设施、千灯湖公园的水体灯光演绎设施、水帘、音乐喷泉、金融公园等的景观亮化照明设施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管养期为一年。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约定之日起开始计算，管养期为一年。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p><b>1期：支付比例100%</b>,按每三个月支付一次：<b>1）</b>采购人以中标价的月平均数为基数，按每三个月核定服务费后以银行转账方式拨付给中标人（不足一个季度的，按日计算管养费）；<b>2）</b>核定服务费方法：合同按月均中标价、作业量变动和考核扣减款确定当次三个月的服务费（不足三个月的季度，按日计算管养费后支付）。<b>3）</b>服务费的支付时间：在每三个月后一个月的<b>30</b>号前，支付上一次的服务费，税金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须出具有效的全额发票。<b>4）</b>由于财政支付的特殊，最终支付时间以财政正式拨款为准。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说明：本项目使用财政资金，原则上按上述约定进行支付。具体以财政资金到位后，再按工作进度办理支付手续。</p>
验收要求	<b>1期：按合同履行执行。</b>
履约保证金	<p>收取比例：<b>5%</b>,说明：在采购人第一次支付服务费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额的<b>5%</b>作为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将有权拒绝支付服务费。若维护期内没发生违约、安全生产事故及劳资纠纷等，则在维护期满后<b>10</b>日内一并退回（不计息）；如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若维护期内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劳资纠纷，则安全生产保证金及工人工资保证金作为处理安全事故、解决劳资纠纷的费用，不足部分在工程维护费中扣减。退回保证金前必须做好下列工作并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才能收回保证金：<b>1.必须提前30天</b>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采购人；<b>2.已妥善处理债权债务</b>（含工资、税费、社保及其他欠款）；<b>3.管辖范围内的亮化灯具亮灯率达到100%</b>，并做好过渡期的各项交接工作，确保亮化灯具运作正常，顺利交接。<b>4.履约保证金形式：</b>采用银行转账或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中标人若选用银行保函形式，则出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为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或广东省内的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的形式。</p> <p>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a href="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a>)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p>
其他	<p>其他，调整亮化设施管养原则<b>1</b>、合同期内增加的楼宇景观亮化照明设施的管养工作，在法律、法规允许情况下，经采购人批准可直接纳入本方案执行。<b>2</b>、楼宇景观亮化设施数量因实际工作需要减少情况下，经采购人下达拆除指令之日起计减拆除部分的管养费用并及时签订相关协议。<b>3</b>、增减部分费用计算方式，发生数量增减的按投标价计算，乘以相应减少或增加的设施的对应数量进行核算。<b>4</b>、现场因各种因素拆除的设施，按实减少相关费用。</p>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项	1.00	5,467,777.77	5,467,777.77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b>一、服务总体要求及范围</b></p> <p>(一) 总体要求：</p> <p>1、本项目采用招标项目总价包干的维护方式，其费用包括：</p> <p>(1) 日常保洁清洗；</p> <p>(2) 每日巡查处理各类问题费用；</p> <p>(3) 维护、维修中涉及各类配件和主电源进线电缆的费用，本项目的设施包括清单的楼宇、亮化等正常运行的一切设备，如有漏项错项等均含在本项目中，不另外计费；</p> <p>(4) 人工费：包括系统检测、检查、试验、维护、维修等一切人工费；</p> <p>(5) 管理费：交通费、住宿费及一切业务费用；</p> <p>(6) 营业利润、应缴的税费等。</p> <p>2、维护合同指定的单位作为设施正常运行的维护管理单位（以下称为“维护方”），必须具备充足的设备，并自备进行产品性能检查、试验和维护所需的日常工具和劳保用品，同时需确保工作满足用户的行业形象要求和规范。</p> <p>3、维护方应严格遵循国家、省、市、区有关维护指标、工作规范、规程和质量要求，确保在管设施高标准、高质量的安全运行。维护施工要求应符合现行的国家相关规范（建筑、电气、消防），杜绝不规范操作，对于维护、维修工作中导致附着建筑墙体、固定件损坏的由维护方自行处理修复，并解决相关问题引发的社会矛盾。因处理不力导致的一切责任及造成的损失由维护方负责。</p> <p>4、本维护项目使用的材料均由维护方采购，质量及检验资料须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更换配件应与原件相同品牌或品质高于原件，并提供出入仓台账、出厂证明、购货凭证等便于核查，严禁在维护中使用假冒劣质品或擅自使用替代产品。</p> <p>5、发包方为项目运行维护的责任部门（下称“发包方”），维护方无条件接受发包方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作为管理工作的考核部门，并受其考核。</p> <p>(二) 服务范围：</p> <p>1、项目设备位置：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p> <p>2、本期代管设备包括演绎区楼体立面演绎屏、翻转屏、升降屏、演绎控制中心以及楼宇天窗亮化设施、演绎投影灯群等，具体设备、型号参数详见清单。</p> <p><b>二、备品备件仓要求</b></p> <p>对于发包方的主要管养设备维护方需提供备品备件仓，作为维护方服务响应和服务质量的保证。</p> <p><b>三、维护安全要求</b></p> <p>维护期内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本人及他人安全。维护期内发生人身伤亡等严重安全事故的，由管养负责相关法律责任及做好各方善后工作。</p>

#### 四、维护细则

##### （一）日常巡查以及故障发现和处理：

- 1、每日安排人员进行日常性检查、定期检测以及养护运行状况评估；
- 2、检修巡视养护项目各类灯光、机电类设施，做好养护记录；
- 3、维护方负责与项目地点的业主、物业管理公司等相关单位协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 4、设立24小时开通的报障电话，接受市民监督，并提供便利给市民报障和投诉。在项目实施地，设立固定办公场所和仓库以满足维修和养护的需求。
- 5、在接到抢修指令后，应在五分钟内响应，并在30分钟内抵达现场。在灯光秀的间歇期内应尽快修复。如果故障影响节目的正常播出，维护方应确定修复时间，并及时通知发包方。仅在得到发包方许可后，方可离开抢修现场。
- 6、按施工规范做好维修工作，按相关规定设置楼宇施工范围内的安全保障措施。在维修过程中不能因维修工作对道路交通、行人出行造成影响。如在维修工作进行的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维护方承担所有相关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二）日常巡查节目播放要求：

安排专人管理、值守控制中心，负责保障灯光秀和景观照明系统相关文旅、广告宣传内容的正常播放，内容包括：

- 1、工作计划内的播放：灯光秀播放、日常模式节目播放、公益宣传标语播放等；
- 2、大型文旅剧调试、上传切割、播放（不包括新的大型文旅剧）；
- 3、临时调播、插播灯光秀动画等工作任务，需按业主要求安排相关工作，快速响应。
- 4、涉及反动、色情等相关有损政府影响和造成不良影响视频资源上画的恶性事件应立即切断画面并调入正常画面，以及即日内完成溯源工作。

##### （三）日常巡查节目播放设备清洁保养：

- 1、维护方负责所维护灯光、机电设施的日常保洁、清洗工作及除此之外发包方因实际工作需要要求的清洗、翻新专项工作及其它设施清洁工作（以发包方或监理单位派发的任务书为准），包含但不限于对在管设施要及时清除乱张贴、乱写画，表面脱漆、颜色褪变等要及时翻新，保持设施的清洁美观。负责检查照明设施是否被绿化树木或者异物所遮挡，一旦发现有遮挡应上报后及时清理。
- 2、本项目运行期间，如灯具因光衰等问题（原则上低于原设计标准的50%），影响灯光秀播放质量，维护方承担对该项目灯具替换、改造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对相关设备或设施进行添加、替换、去除、改造、或者是对相关操作、维护程序和方法进行修改。维护方应当预先将项目改造方案提交发包方审核，所有的改造费用由维护方承担。
- 3、本项目管养期间需对相应的机电设备按照国家规范进行日常周期保养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对紧固件的预紧、轴承类转动件的润滑、气动件和液压件的行程调整等养护工作并做好相关登记工作；
- 4、本项目管养期间需对中控室网络系统进行日常的监管工作，包括收集系统运行日志的记录、网络安全定期测试。

##### （四）日常巡查节目播放设备清洁保养人员要求、办公场所及仓库、设备要求：

- 1、要有健全本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维护方有职称的工程技术人员、专职安全员及管理人员等需按标段一不少于16人。其中项目负责人为机电工程师或以上相关职称人员不少于1人，专职安全员不少于1人，弱电工程人员不少于2人，抢修人员不少于5人，资料员1人，电工须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不少于10人。高空作业人员、焊工等需持证上岗，以上人员均为维护方正式员工，

且仅可为本项目使用，不得随意更换，如确需更换，经发包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2、本项目运行期间，如出现其他专业领域问题故障，维护方无相应资质处理，可邀请有相关专业资质、项目经验丰富的第三方单位处理。维护方应当预先将第三方单位资料提交发包方审核，经发包方同意后方可进场工作，所有费用由维护方承担。

3、维护方应设有固定的、足够面积的办公场所及不小于150平方米的专用材料仓库，办公场所及仓库应符合相关消防规范，相关工作制度标牌应设置在明显位置，仓库内物资应规范分区摆放。

4、设备要求：

4.1安全防护设备：验电笔、绝缘鞋、手套、接地棒、绝缘挡板、安全帽、交通安全标志牌、交通安全标志桶、反光背心。工器具需定期安全检测，并做好台账记录。

4.2起重和运输设备：竹梯、安全带、18米（或以上）高空作业车1台以上、工程车3台，车辆须为维护方只用于本项目的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租赁车辆须提供相关租赁合同资料，使用期须覆盖本项目管养期）；巡查车辆必须配备相应的GPS定位系统。维护方应自行提供场地，集中停放以上车辆。

4.3焊接、切割压接设备：电动和提切割机、导线压接钳、2KW手提发电机（白天修灯用）1台。

4.4基本的测量仪表：测光仪、电流表、电压表、绝缘电阻表、接地电阻测量仪等，所有仪表及设备必须经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定部门计量，并在有效期内。

## 五、考核方案

1、维护台账建档要求：维护方按子项建档（桂城城市运维中心尽量提供竣工资料），具体包括：

1.1年度、月度维护作业计划；

1.2维护技术文件；

1.3维护管理台账；

1.4巡查计划巡修台账；

1.5安全工作台账；

1.6工器具安全检测台账；

1.7人员情况表台账；

1.8材料出入仓台账。

各类台账需完整、清晰、正确，以上材料每季度检查一次，并装订成册移交发包方，纳入检查当月考核。基于维护方对发包方因实际管养工作、上级考评、极端天气等情况的应急检查要求及其它检查要求应无条件配合。

2、开展日检工作要求：

发包方对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的安全管理、环境管理、运行管理、质量管理、服务管理等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考核指标，进行日常考核（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日检考核明细表》），日常考核采取不指定区域随机不通知方式由考核部门自行开展，如有重要保障任务时，维护方接受任务单后需在保障区域派员到现场值守且每个服务点不少于2人值守。

3、开展月检工作要求：

发包方对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的安全管理、环境管理、运行管理、质量管理、服务管理等情况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考核指标，进行月度定期考核（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维护月检考核明细表》）。月检一般在每月月底进行，具体时间以发包方正式通知为准。具体实施方案流程如下：

通知→抽取检查区域（可由发包方指定或加检）→现场检查→集中汇总评分→（监管单位）出

具月检报告单

4、维护管养费支付与日检、月检考核工作成绩挂钩，实行动态管理模式：

4.1月检考核成绩达到95分以上者按维护费全额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4.2月检考核成绩达不到95分者，每减少1分扣2000元的月度维护费用。维护费减去月检扣减款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4.3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4.3.1月检考核方法采取如下方式开展：

通知→抽取检查区域（可由发包方指定或加检）→现场检查→集中汇总评分→（监理单位）出具月检报告单

4.3.2月检考核评分机制

考核实行百分制，得分95分以上（含95分）为合格，合格月份管养费不作扣罚。全月总评分结果不合格的，以95分为基准数，每低1分扣2000元。月度考核连续三个月或合同期内累计四个月得分不及格，除扣减当月维护费外，发包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4.3.3月检评分标准

详见附件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月检考核办法》。

4.4维护管养费支付与日检、月检考核工作成绩挂钩，实行动态管理模式：

4.4.1月检考核成绩达到95分以上者按维护费全额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4.4.2月检考核成绩达不到95分者，每减少1分扣2000元的月度维护费用。维护费减去月检扣减款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附件一：2022年-2024年桂城楼宇景观亮化照明管养项目

日检考核表(一标段)

序号	考核项目	考评标准	扣款标准	考核情况	备注
1	亮灯情况	发出通知五分之之内响应，30分钟内到达抢修现场，24小时内修复。	1、发出通知五分钟内无响应扣50元；2、单盏（米）不亮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元。3、单一回路故障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150元；4、单栋楼片灭未及时发现扣5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0元。		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且3天内修复或经甲方认可另行约定修复时限的可免除延迟修复的扣罚。
			无序亮灯发现一次扣罚400元。		
2	设施完好率	保证设施完好率，严禁擅自拆移变更现有	无故导致设施缺失，罚款300元；未及时发现缺失每处罚款100元；超过2天未修复，罚		

		设施, 严禁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等	<p>款100元, 之后每延迟1日修复再罚200元。</p> <p>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扣款5000元。</p> <p>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扣款1000元。</p> <p>配电箱门锁故障如未及时发现, 每处罚款100元; 超过2天未修复, 罚款50元; 之后每延迟1日修复再罚200元。</p> <p>灯具损坏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100元, 1天内没有临时处理扣减100元, 限期内未修复的每延迟一日扣50元。</p> <p>发现频闪、变色异步等问题未及时处理, 罚款500元。</p>		
3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100%	每次每处办理拖延, 每天扣款200元。维护方在收到发包方及相关部门的抢修信息五分钟内未及时回复的, 扣200元。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的市民投诉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市民再次对投诉点位进行投诉举报的, 扣款300元。		
			市民或其它部门的来电、来函、来信等案件, 一般灯具问题、配电箱设备故障24小时修复, 线路故障按3天内修复, 否则每次扣500元, 之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100元。		
			检查中发现管养人员或车辆工具不足导致收到应急未能及时处理扣罚1000元。		
4	单灯、单区域巡查、巡修完成率	有周期巡查、巡修机制, 全区域巡修每周完成一次。	<p>维护方必须每周五16点前上报下一周的巡查计划, 逾期扣款500元。</p> <p>维护方必须每天16点前上报前一天的巡查表和维修表, 逾期扣款500元。</p>		

			维护方每天对规定区域内设施进行巡查，并以影像形式上报，若与实际亮灯不符，每次每处扣款500元。		
			日常没有按上报计划或甲方要求开展巡查的，每次扣500元。		
5	工作台账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	资料不真实，每项扣款300元。		
			资料缺失、缺项，扣款300元。		
6	安全	无安全事故	安全帽、高空作业保护措施、作业区域围护，每次扣款500元。		
			维护方禁止白天开灯维修，私自开灯维修，每次每处罚款1000元。		
			发现不规范或危险维修施工一次扣1000元。		
			文明施工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足或没有的，达不到规定要求,违反安全规定操作一次扣1000元。		
7	其它	特殊条款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造成管理部门收到上级批评的10000元。		
			维护方应准备足够的日常维护用材料。发现材料不符合要求一处扣罚500元，并要求整改合格；管养修复质量达不到规范和标准的，必须整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扣除每天500元，直至整改达到相关标准。		
			在其它通讯渠道发出通知和要求同样要执行，没有执行扣费200元。		

1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受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扣10000元。		
9	日常播放要求	负责保障灯光秀和景观照明系统相关文旅、广告宣传内容的正常播放	没有完成计划内的播放：灯光秀播放、日常模式节目播放、公益宣传标语播放，每次罚款1000元。		
			临时调播、插播灯光秀动画等工作任务，需按业主要求安排相关工作，快速响应.没有完成任务，每次罚款2000元。		
			播放没经过审批（甲方同意）的内容，有损政府形象的，每次罚款10000元。		
10	播放设备维修保养	负责播放设备如灯光、机电设施的日常保洁、维修保养工作	主动维护播放设备保养，形成台账记录，包括：定期进行照明设施的日常保洁、清洗工作，中控室播放设备设施的日常保养工作，没有完成每次罚款500元。		
			管养期间需对中控室网络系统进行日常的监管工作，包括收集系统运行日志的记录、网路安全的定期测试。没有完成每次罚款500元。		
			一般故障维修：当天需修复故障，没有及时修复故障每次罚款1000元。		
			特殊故障维修：发现故障后立即只会甲方，并在7天内修复故障，没有及时修复故障每次罚款2000元。		
			出现影响灯光秀节目正常播出的故障，需立即知会甲方，确定修复时间，得到甲方允许才能离开抢修现场，并完成相关停播流程，没有及时完成相关流程每次罚款5000元。		

11	设备要求		安全防护设备：验电笔、绝缘鞋、手套、接地棒、绝缘挡板、安全帽、交通安全标志牌、交通安全标志桶、反光背心。 工器具需定期安全检测，并做好台账记录。没有完成每次罚款300元。		
			起重和运输设备：竹梯、安全带、18米（或以上）高空作业车1台以上、工程车3台，车辆须为维护方只用于本项目的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租赁车辆须提供相关租赁合同资料，使用期须覆盖本项目管养期）；巡查车辆必须配备相应的GPS定位系统。维护方应自行提供场地，集中停放以上车辆。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		
			焊接、切割压接设备：电动和手提切割机、导线压接钳、2KW手提发电机（白天修灯用）1台。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		
			基本的测量仪表：测光仪、电流表、电压表、绝缘电阻表、接地电阻测量仪等，所有仪表及设备必须经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定部门计量，并在有效期内。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		

日检考核表(二标段)

序号	考核项目	考评标准	扣款标准	考核情况	备注
1	亮灯情况	发出通知五分之之内响应，30分钟内到达抢修现场，24小时内修复。	1、发出通知五分钟内无响应扣50元；2、单盏（米）不亮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元。3、单一回路故障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		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且3天内修复或经甲方认可另行

			150元；4、单栋楼片灭未及时发现扣5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0元。		约定修复时限的可免除延迟修复的扣罚。
			无序亮灯发现一次扣罚400元。		
2	设施完好率	保证设施完好率，严禁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严禁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等	<p>1、无故造成设施缺失扣款300元；2、未主动发现扣减每处100元，2天内未修复扣减1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200元。</p> <p>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扣款500元。</p> <p>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扣款1000元。</p> <p>配电箱门锁故障，未主动发现扣减每处100元，2天内未修复扣减5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200元。</p> <p>电缆管线破损、被盗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500元，3天内未及时恢复扣减10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200元。</p> <p>灯具损坏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100元，1天内没有临时处理扣减100元，限期内未修复的每延迟一日扣50元。</p> <p>发现频闪、变色异步等情况，没有限时处理，扣罚500元。</p>		
3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	<p>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100%</p> <p>无故维修不力导致的市民投诉</p>	<p>每次每处办理拖延，每天扣款200元。维护方在收到发包方及相关部门的抢修信息五分钟内未及时回复的，扣200元。</p> <p>无故维修不力导致市民再次对投诉点位进行投诉举报的，扣款300元。</p> <p>市民或其它部门的来电、来函、来信等案件，一般灯具问题、配电箱设备故障24小时修复</p>		

			，线路故障按3天内修复，否则每次扣5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100元。		
			检查中发现管养人员或车辆工具不足导致收到应急未能及时处理扣罚1000元。		
4	单灯、单区域巡查、巡修完成率	有周期巡查、巡修机制，全区域巡修每周完成一次。	维护方必须每周五16点前上报下一周的巡查计划，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必须每天 16点前上报前一天的巡查表和维修表，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每天对规定区域内设施进行巡查，并以影像形式上报，若与实际亮灯不符，每次每处扣款500元。		
			日常没有按上报计划或甲方要求开展巡查的，每次扣500元。		
5	工作台账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	资料不真实，每项扣款300元。		
			资料缺失、缺项，扣款300元。		
6	安全	无安全事故	安全帽、高空作业保护措施、作业区域围护，每次扣款500元。		
			维护方禁止白天开灯维修，私自开灯维修，每次每处罚款1000元。		
			发现不规范或危险维修施工一次1000元。		
			文明施工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足或没有的，达不到规定要求,违反安全规定操作一次扣1000元。		
7	其它	特殊条款	维护期间，由于维 修不力，造成管理部门收到上级批评的10000元。		

		维护方应准备足够的日常维护用材料。发现材料不符合要求一处扣罚500元，并要求整改合格；管养修复质量达不到规范和标准的，必须整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扣除每天500元，直至整改达到相关标准。	
		在其它通讯渠道发出通知和要求同样要执行，没有执行扣费200元。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受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扣10000元。	

附件2：2022年-2024年桂城楼宇景观亮化照明管养项目月度考核表(一二标段)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单项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亮灯率	亮灯率达到99%，无片灭情况出现。	30分	亮灯率低于99%时，扣5分，之后每低于1%扣1分。	
				亮化灯具连续达到5盏或以上、线条灯洗墙灯达到3米以上片灭情况，每处扣2分。	
2	照明设施及其附属设备完好率	抽取区域无线路、配电箱、线条灯等照明设施倾倒、歪斜、锈蚀、残缺、损坏、被盗、污渍等情况。	15分	每发现一处情况扣1分。	
3	亮/关灯情况	亮化灯具每天开闭时间根据季节变化进行调整，满足市民出行需要。	5分	发现一处电箱时控或经纬钟等未按规定设置扣1分。	
4	故障处理情况	主要对当月故障处理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25分	对较大故障，未在规定时间内修复的，发现一起一次扣2分。	
				对一般性故障，未在规定时间内修复的，发现一起一次扣0.5	

				分，以此类推。	
				因相关原因导致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修复工作且未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的导致修复工作延误的，发现1次此项计分全扣。	
		主要对当月事故（件）处理情况进行考核，否采用相同规格品种的产品、线路是否保持原样以及质量问题等情况进行考核。		未按采用相同规格品种的产品发现一次，扣0.5分，发生安全事故此项计分全扣，并承担全部经济、法律等一切责任。	
				对线路更换未办理相关手续而擅自更换的，每发现1次扣3分；	
				发生质量或安全事故的相关经济、法律责任由承担，每发现一次扣3分，直至扣完为止。	
5	服务机构投入服务人员、车辆配置数量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合同以及制定的维护方案约定。	10分	凡查实发现，缺少车辆一台的若发现一次扣3分。直至扣完为止。 凡查实发现，缺少人员投入的，少一人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6	月度台账资料汇总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备查资料包含不限于巡查图片、时间和计划执行率等文字或音像记录。	10分	每缺一项扣2分。	
7	借用电管理	借用电情况台账，	2分	未及时更新扣2分。	

	情况	每月抄表记录台账			
8	智能化系统使用情况	上线率不低于95%	3分	低于95%扣3分。	
总分：	结论：	月检单位：	考核组组长： 考核组成员： 验收时间：		
<p>鼓励各投标单位拥有并采用技术创新性高的技术或设备。</p> <p>中标供应商在项目服务期内应满足采购人关于项目实施的合理需求。</p> <p>各投标供应商应承诺如成为中标供应商应在项目实施前达到或优于以上服务要求。在项目实施后应该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服务要求。</p> <p>相应标段的详细工作清单详见附件。</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约定之日起开始计算，管养期为一年。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p><b>1期：</b>支付比例<b>100%</b>,按每三个月支付一次：<b>1）</b>采购人以中标价的月平均数为基数，按每三个月核定服务费后以银行转账方式拨付给中标人（不足一个季度的，按日计算管养费）；<b>2）</b>核定服务费方法：合同按月均中标价、作业量变动和考核扣减款确定当次三个月的服务费（不足三个月的季度，按日计算管养费后支付）。<b>3）</b>服务费的支付时间：在每三个月后一个月的<b>30</b>号前，支付上一次的服务费，税金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须出具有效的全额发票。<b>4）</b>由于财政支付的特殊，最终支付时间以财政正式拨款为准。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说明：本项目使用财政资金，原则上按上述约定进行支付。具体以财政资金到位后，再按工作进度办理支付手续。</p>
验收要求	<b>1期：</b> 按合同履行执行。

履约保证金	<p>收取比例：<b>5%</b>,说明：在采购人第一次支付服务费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额的<b>5%</b>作为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将有权拒绝支付服务费。若维护期内没发生违约、安全生产事故及劳资纠纷等，则在维护期满后<b>10</b>日内一并退回（不计息）；如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若维护期内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劳资纠纷，则安全生产保证金及工人工资保证金作为处理安全事故、解决劳资纠纷的费用，不足部分在工程维护费中扣减。退回保证金前必须做好下列工作并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才能收回保证金：<b>1.必须提前30天</b>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采购人；<b>2.已妥善处理债权债务</b>（含工资、税费、社保及其他欠款）；<b>3.管辖范围内的亮化灯具亮灯率达到100%</b>，并做好过渡期的各项交接工作，确保亮化灯具运作正常，顺利交接。<b>4.履约保证金形式</b>：采用银行转账或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中标人若选用银行保函形式，则出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为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或广东省内的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的形式。</p> <p>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a href="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a>)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p>
其他	<p>其他，调整亮化设施管养原则<b>1</b>、合同期内增加的楼宇景观亮化照明设施的管养工作，在法律、法规允许情况下，经采购人批准可直接纳入本方案执行。<b>2</b>、楼宇景观亮化设施数量因实际工作需要减少情况下，经采购人下达拆除指令之日起计减拆除部分的管养费用并及时签订相关协议。<b>3</b>、增减部分费用计算方式，发生数量增减的按投标价计算，乘以相应减少或增加的设施的对应数量进行核算。<b>4</b>、现场因各种因素拆除的设施，按实减少相关费用。</p>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批	1.00	4,512,810.51	4,512,810.51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附表一：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b>一、服务总体要求及范围</b></p> <p>(一) 总体要求：</p> <p><b>1、本项目采用招标项目总价包干的维护方式，其费用包括：</b></p> <p>(1) 日常保洁清洗；</p> <p>(2) 每日巡查处理各类问题费用；</p> <p>(3) 维护、维修中涉及各类配件和主电源进线电缆的费用，本项目的设施包括清单的楼宇、亮化等正常运行的一切设备，如有漏项错项等均含在本项目中，不另外计费；</p> <p>(4) 人工费：包括系统检测、检查、试验、维护、维修等一切人工费；</p> <p>(5) 管理费：交通费、住宿费及一切业务费用；</p>

(6) 营业利润、应缴的税费等。

2、维护合同指定的单位作为设施正常运行的维护管理单位（以下称为“维护方”），必须具备充足的设备，并自备进行产品性能检查、试验和维护所需的日常工具和劳保用品，同时需确保工作满足用户的行业形象要求和规范。

3、维护方应严格遵循国家、省、市、区有关维护指标、工作规范、规程和质量要求，确保在管设施高标准、高质量的安全运行。维护施工要求应符合现行的国家相关规范（建筑、电气、消防），杜绝不规范操作，对于维护、维修工作中导致附着建筑墙体、固定件损坏的由维护方自行处理修复，并解决相关问题引发的社会矛盾。因处理不力导致的一切责任及造成的损失由维护方负责。

4、本维护项目使用的材料均由维护方采购，质量及检验资料须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更换配件应与原件相同品牌或品质高于原件，并提供出入仓台账、出厂证明、购货凭证等便于核查，严禁在维护中使用假冒劣质品或擅自使用替代产品。

5、发包方为项目运行维护的责任部门（下称“发包方”），维护方无条件接受发包方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作为管理工作的考核部门，并受其考核。

(二) 服务范围：

1、项目设备位置：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

2、本期代管设备包括非演绎区楼体楼宇立面、公园亮化设施、投影灯、西街喷泉、亮化设施等，具体设备、型号参数详见清单。

## 二、备品备件仓要求

对于发包方的主要管养设备维护方需提供备品备件仓，作为维护方服务响应和服务质量的保证。

## 三、维护安全要求

维护期内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本人及他人安全。维护期内发生人身伤亡等严重安全事故的，由管养负责相关法律责任及做好各方善后工作。

## 四、维护细则

(一) 日常巡查以及故障发现和处理：

1、每日安排人员进行日常性检查、定期检测以及养护运行状况评估；

2、检修巡视养护项目各类灯光、机电类设施，做好养护记录；

3、维护方负责与项目地点的业主、物业管理公司等相关单位协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4、设立24小时开通的报障电话，接受市民监督，并提供便利给市民报障和投诉。在项目实施地，设立固定办公场所和仓库以满足维修和养护的需求。

5、在接到抢修指令后，应在五分钟内响应，并在30分钟内抵达现场。在灯光秀的间歇期内应尽快修复。如果故障影响节目的正常播出，维护方应确定修复时间，并及时通知发包方。仅在得到发包方许可后，方可离开抢修现场。

6、按施工规范做好维修工作，按相关规定设置楼宇施工范围内的安全保障措施。在维修过程中不能因维修工作对道路交通、行人出行造成影响。如在维修工作进行的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维护方承担所有相关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二) 日常巡查、播放要求：

负责保障楼宇亮化、景观照明系统正常运行，内容包括：

1、工作计划内的播放：保利西街音乐喷泉播放、景观亮化设施开关等；

2、临时调播、插播音乐喷泉等工作任务，需按业主要求安排相关工作，快速响应。

3、涉及反动、色情等相关有损政府影响和造成不良影响的恶性事件应即时切断画面并调入正常画面，以及即日内完成溯源工作。

(三) 日常巡查节目播放设备清洁保养:

1、维护方负责所维护灯光、机电设施的日常保洁、清洗工作及除此之外发包方因实际工作需要要求的清洗、翻新专项工作及其它设施清洁工作(以发包方或监理单位派发的任务书为准), 包括但不限于对在管设施要及时清除乱张贴、乱写画, 表面脱漆、颜色褪变等要及时翻新, 保持设施的清洁美观。负责检查照明设施是否被绿化树木或者异物所遮挡, 一旦发现有遮挡应上报后及时清理。

2、本项目运行期间, 如灯具因光衰等问题(原则上低于原设计标准的50%), 影响灯光秀播放质量, 维护方承担对该项目灯具替换、改造的义务, 包括但不限于对相关设备或设施进行添加、替换、去除、改造、或者是对相关操作、维护程序和方法进行修改。维护方应当预先将项目改造方案提交发包方审核, 所有的改造费用由维护方承担。

3、本项目管养期间需对相应的机电设备按照国家规范进行日常周期保养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对紧固件的预紧、轴承类转动件的润滑、气动件和液压件的行程调整等养护工作并做好相关登记工作;

4、本项目管养期间需对中控室网络系统进行日常的监管工作, 包括收集系统运行日志的记录、网络安全定期测试。

(四) 日常巡查节目播放设备清洁保养人员要求、办公场所及仓库、设备要求:

1、要有健全本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 维护方有职称的工程技术人员、专职安全员及管理人员等需按标段二不少于14人配置。其中项目负责人为机电工程师或以上相关职称人员不少于1人, 专职安全员不少于1人, 弱电工程人员不少于1人, 抢修人员不少于5人, 电工须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不少于10人。高空作业人员、焊工等需持证上岗, 以上人员均为维护方正式员工, 且仅可为本项目使用, 不得随意更换, 如确需更换, 经发包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2、本项目运行期间, 如出现其他专业领域问题故障, 维护方无相应资质处理, 可邀请有相关专业资质、项目经验丰富的第三方单位处理。维护方应当预先将第三方单位资料提交发包方审核, 经发包方同意后方可进场工作, 所有费用由维护方承担。

3、维护方应设有固定的、足够面积的办公场所及不小于150平方米的专用材料仓库, 办公场所及仓库应符合相关消防规范, 相关工作制度标牌应设置在明显位置, 仓库内物资应规范分区摆放。

4、设备要求:

4.1安全防护设备: 验电笔、绝缘鞋、手套、接地棒、绝缘挡板、安全帽、交通安全标志牌、交通安全标志桶、反光背心。工器具需定期安全检测, 并做好台账记录。

4.2起重和运输设备: 竹梯、安全带、18米(或以上)高空作业车1台以上、工程车3台, 车辆须为维护方只用于本项目的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租赁车辆须提供相关租赁合同资料, 使用期须覆盖本项目管养期); 巡查车辆必须配备相应的GPS定位系统。维护方应自行提供场地, 集中停放以上车辆。

4.3焊接、切割压接设备: 电动和提切割机、导线压接钳、2KW手提发电机(白天修灯用)1台。

4.4基本的测量仪表: 测光仪、电流表、电压表、绝缘电阻表、接地电阻测量仪等, 所有仪表及设备必须经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定部门计量, 并在有效期内。

五、考核方案

1、维护台账建档要求: 维护方按子项建档(桂城城市运维中心尽量提供竣工资料), 具体包括:

1.1年度、月度维护作业计划;

- 1.2维护技术文件;
- 1.3维护管理台账;
- 1.4巡查计划巡修台账;
- 1.5安全工作台账;
- 1.6工器具安全检测台账;
- 1.7人员情况表台账;
- 1.8材料出入仓台账。

各类台账需完整、清晰、正确，以上材料每季度检查一次，并装订成册移交发包方，纳入检查当月考核。基于维护方对发包方因实际管养工作、上级考评、极端天气等情况的应急检查要求及其它检查要求应无条件配合。

## 2、开展日检工作要求：

发包方对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的安全管理、环境管理、运行管理、质量管理、服务管理等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考核指标，进行日常考核（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日检考核明细表》），日常考核采取不指定区域随机不通知方式由考核部门自行开展，如有重要保障任务时，维护方接受任务单后需在保障区域派员到现场值守且每个服务点不少于2人值守。

## 3、开展月检工作要求：

发包方对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的安全管理、环境管理、运行管理、质量管理、服务管理等情况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考核指标，进行月度定期考核（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维护月检考核明细表》）。月检一般在每月月底进行，具体时间以发包方正式通知为准。具体实施方案流程如下：

通知→抽取检查区域（可由发包方指定或加检）→现场检查→集中汇总评分→（监管单位）出具月检报告单

## 4、维护管养费支付与日检、月检考核工作成绩挂钩，实行动态管理模式：

4.1月检考核成绩达到95分以上者按维护费全额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4.2月检考核成绩达不到95分者，每减少1分扣2000元的月度维护费用。维护费减去月检扣减款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 4.3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 4.3.1月检考核方法采取如下方式开展：

通知→抽取检查区域（可由发包方指定或加检）→现场检查→集中汇总评分→（监理单位）出具月检报告单

#### 4.3.2月检考核评分机制

考核实行百分制，得分95分以上（含95分）为合格，合格月份管养费不作扣罚。全月总评分结果不合格的，以95分为基准数，每低1分扣2000元。月度考核连续三个月或合同期内累计四个月得分不及格，除扣减当月维护费外，发包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 4.3.3月检评分标准

详见附件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月检考核办法》。

## 4.4维护管养费支付与日检、月检考核工作成绩挂钩，实行动态管理模式：

4.4.1月检考核成绩达到95分以上者按维护费全额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4.4.2月检考核成绩达不到95分者，每减少1分扣2000元的月度维护费用。维护费减去月检扣减款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附件一：2022年-2024年桂城楼宇景观亮化照明管养项目

日检考核表(一标段)

序号	考核项目	考评标准	扣款标准	考核情况	备注
1	亮灯情况	发出通知五分之之内响应，30分钟内到达抢修现场，24小时内修复。	1、发出通知五分钟内无响应扣50元；2、单盏（米）不亮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元。3、单一回路故障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150元；4、单栋楼片灭未及时发现扣5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0元。		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且3天内修复或经甲方认可另行约定修复时限的可免除延迟修复的扣罚。
			无序亮灯发现一次扣罚400元。		
2	设施完好率	保证设施完好率，严禁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严禁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等	无故导致设施缺失，罚款300元；未及时发现缺失每处罚款100元；超过2天未修复，罚款100元，之后每延迟1日修复再罚200元。		
			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扣款500元。		
			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扣款1000元。		
			配电箱门锁故障如未及时发现，每处罚款100元；超过2天未修复，罚款50元；之后每延迟1日修复再罚200元。		
			灯具损坏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100元，1天内没有临时处理扣减100元，限期内未修复的每延迟一日扣50元。		
			发现频闪、变色异步等问题未及时处理，罚款500元。		
3	交办事项办	交办事项办理	每次每处办理拖延，每天扣款		

	理及时率	及时率100%	200元。维护方在收到发包方及相关部门的抢修信息五分钟内未及时回复的，扣200元。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的市民投诉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市民再次对投诉点位进行投诉举报的，扣款300元。		
			市民或其它部门的来电、来函、来信等案件，一般灯具问题、配电箱设备故障24小时修复，线路故障按3天内修复，否则每次扣500元，之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100元。		
			检查中发现管养人员或车辆工具不足导致收到应急未能及时处理扣罚1000元。		
4	单灯、单区域巡查、巡修完成率	有周期巡查、巡修机制，全区域巡修每周完成一次。	维护方必须每周五16点前上报下一周的巡查计划，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必须每天16点前上报前一天的巡查表和维修表，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每天对规定区域内设施进行巡查，并以影像形式上报，若与实际亮灯不符，每次每处扣款500元。		
			日常没有按上报计划或甲方要求开展巡查的，每次扣500元。		
5	工作台账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	资料不真实，每项扣款300元。		
			资料缺失、缺项，扣款300元。		
6	安全	无安全事故	安全帽、高空作业保护措施、作业区域围护，每次扣款500元。		
			维护方禁止白天开灯维修，私		

			自开灯维修，每次每处罚款1000元。		
			发现不规范或危险维修施工一次扣1000元。		
			文明施工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足或没有的，达不到规定要求,违反安全规定操作一次扣1000元。		
7	其它	特殊条款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造成管理部门收到上级批评的10000元。		
			维护方应准备足够的日常维护用材料。发现材料不符合要求一处扣罚500元，并要求整改合格；管养修复质量达不到规范和标准的，必须整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扣除每天500元，直至整改达到相关标准。		
			在其它通讯渠道发出通知和要求同样要执行，没有执行扣费200元。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受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扣10000元。		
9	日常播放要求	负责保障灯光秀和景观照明系统相关文旅、广告宣传内容的正常播放	没有完成计划内的播放：灯光秀播放、日常模式节目播放、公益宣传标语播放，每次罚款1000元。		
			临时调播、插播灯光秀动画等工作任务，需按业主要求安排相关工作，快速响应.没有完成任务，每次罚款2000元。		
			播放没经过审批（甲方同意）的内容，有损政府形象的，每次罚款10000元。		
10	播放设备维修保养	负责播放设备如灯光、机电设施的日常保	主动维护播放设备保养，形成台账记录，包括：定期进行照明设施的日常保洁、清洗工作		

1

		活、维修保养工作	<p>，中控室播放设备设施的日常保养工作，没有完成每次罚款500元。</p> <p>管养期间需对中控室网络系统进行日常的监管工作，包括收集系统运行日志的记录、网络安全定期测试。没有完成每次罚款500元。</p> <p>一般故障维修：当天需修复故障，没有及时修复故障每次罚款1000元。</p> <p>特殊故障维修：发现故障后立即只会甲方，并在7天内修复故障，没有及时修复故障每次罚款2000元。</p> <p>出现影响灯光秀节目正常播出的故障，需立即知会甲方，确定修复时间，得到甲方允许才能离开抢修现场，并完成相关停播流程，没有及时完成相关流程每次罚款5000元。</p>		
11	设备要求		<p>安全防护设备：验电笔、绝缘鞋、手套、接地棒、绝缘挡板、安全帽、交通安全标志牌、交通安全标志桶、反光背心。工器具需定期安全检测，并做好台账记录。没有完成每次罚款300元。</p>		
			<p>起重和运输设备：竹梯、安全带、18米（或以上）高空作业车1台以上、工程车3台，车辆须为维护方只用于本项目的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租赁车辆须提供相关租赁合同资料，使用期须覆盖本项目管养期）；巡查车辆必须配备相应的GPS定位系统。维护方应自行提供场地，集中停放以上车辆。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p>		

			焊接、切割压接设备：电动和提切割机、导线压接钳、2KW手提发电机（白天修灯用）1台。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		
			基本的测量仪表：测光仪、电流表、电压表、绝缘电阻表、接地电阻测量仪等，所有仪表及设备必须经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定部门计量，并在有效期内。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		

日检考核表(二标段)

序号	考核项目	考评标准	扣款标准	考核情况	备注
1	亮灯情况	发出通知五分之五分钟内响应，30分钟内到达抢修现场，24小时内修复。	1、发出通知五分钟内无响应扣50元；2、单盏（米）不亮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元。3、单一回路故障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150元；4、单栋楼片灭未及时发现扣5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0元。		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且3天内修复或经甲方认可另行约定修复时限的可免除延迟修复的扣罚。
			无序亮灯发现一次扣罚400元。		
2	设施完好率	保证设施完好率，严禁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严禁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等	1、无故造成设施缺失扣款300元；2、未主动发现扣减每处100元，2天内未修复扣减1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200元。		
			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扣款500元。		
			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扣款100元。		
			配电箱门锁故障，未主动发现扣减每处100元，2天内未修复扣减5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		

				修复扣200元。		
				电缆管线破损、被盗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500元，3天内未及时恢复扣减10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200元。		
				灯具损坏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100元，1天内没有临时处理扣减100元，限期内未修复的每延迟一日扣50元。		
				发现频闪、变色异步等情况，没有限时处理，扣罚500元。		
3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100%	每次每处办理拖延，每天扣款200元。维护方在收到发包方及相关部门的抢修信息五分钟内未及时回复的，扣200元。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的市民投诉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市民再次对投诉点位进行投诉举报的，扣款300元。			
			市民或其它部门的来电、来函、来信等案件，一般灯具问题、配电箱设备故障24小时修复，线路故障按3天内修复，否则每次扣5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100元。			
			检查中发现管养人员或车辆工具不足导致收到应急未能及时处理扣罚1000元。			
4	单灯、单区域巡查、巡修完成率	有周期巡查、巡修机制，全区域巡修每周完成一次。	维护方必须每周五16点前上报下一周的巡查计划，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必须每天 16点前上报前一天的巡查表和维修表，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每天对规定区域内设施进行巡查，并以影像形式上报，若与实际亮灯不符，每次每处扣款500元。			
			日常没有按上报计划或甲方要求开展巡查的，每次扣500元			

5	工作台账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	资料不真实，每项扣款 <b>300元</b> 。		
			资料缺失、缺项，扣款 <b>300元</b> 。		
6	安全	无安全事故	安全帽、高空作业保护措施、作业区域围护，每次扣款 <b>500元</b> 。		
			维护方禁止白天开灯维修，私自开灯维修，每次每处罚款 <b>1000元</b> 。		
			发现不规范或危险维修施工一次 <b>1000元</b> 。		
			文明施工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足或没有的，达不到规定要求,违反安全规定操作一次扣 <b>1000元</b> 。		
7	其它	特殊条款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造成管理部门收到上级批评的 <b>10000元</b> 。		
			维护方应准备足够的日常维护用材料。发现材料不符合要求一处扣罚 <b>500元</b> ，并要求整改合格；管养修复质量达不到规范和标准的，必须整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扣除每天 <b>500元</b> ，直至整改达到相关标准。		
			在其它通讯渠道发出通知和要求同样要执行，没有执行扣费 <b>200元</b> 。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受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扣 <b>10000元</b> 。		

附件2：2022年-2024年桂城楼宇景观亮化照明管养项目月度考核表(一二标段)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单项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亮灯率	亮灯率达到 <b>99%</b> ，无片灭情况出现。	30分	亮灯率低于 <b>99%</b> 时，扣5分，之后每低	

				于1%扣1分。	
				亮化灯具连续达到5盏或以上、线条灯洗墙灯达到3米或以上片灭情况，每处扣2分。	
2	照明设施及其附属设备完好率	抽取区域无线路、配电箱、线条灯等照明设施倾倒、歪斜、锈蚀、残缺、损坏、被盗、污渍等情况。	15分	每发现一处情况扣1分。	
3	亮/关灯情况	亮化灯具每天开闭时间根据季节变化进行调整，满足市民出行需要。	5分	发现一处电箱时控或经纬钟等未按规定设置扣1分。	
4	故障处理情况	<p>主要对当月故障处理完成情况进行考核</p> <p>主要对当月事故（件）处理情况进行考核，否采用相同规格品种的产品、线路是否保持原样以及质量问题等情况进行考核。</p>	25分	对较大故障，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修复的，发现一起一次扣2分。	
				对一般性故障，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修复的，发现一起一次扣0.5分，以此类推。	
				因相关原因导致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修复工作且未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的导致修复工作延误的，发现1次此项计分全扣。	
				未按采用相同规格品种的产品发现一次，扣0.5分，发生安全事故此项计分全扣，并承担全部经济、法律等一切责任。	
				对线路更换未办理相关手续而擅自更换的，每发现1次扣3分；	
				发生质量或安全事故	

					的相关经济、法律责任由承担，每发现一次扣3分，直至扣完为止。
	5	服务机构投入服务人员、车辆配置数量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合同以及制定的维护方案约定。	10分	凡查实发现，缺少车辆一台的若发现一次扣3分。直至扣完为止。 凡查实发现，缺少人员投入的，少一人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6	月度台账资料汇总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备查资料包含不限于巡查图片、时间和计划执行率等文字或音像记录。	10分	每缺一项扣2分。
	7	借用电管理情况	借用电情况台账，每月抄表记录台账	2分	未及时更新扣2分。
	8	智能化系统使用情况	上线率不低于95%	3分	低于95%扣3分。
	总分：	结论：	月检单位：	考核组组长： 考核组成员： 验收时间：	
	<p>鼓励各投标单位拥有并采用技术创新性高的技术或设备。</p> <p>中标供应商在项目服务期内应满足采购人关于项目实施的合理需求。</p> <p>各投标供应商应承诺如成为中标供应商应在项目实施前达到或优于以上服务要求。在项目实施后应该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服务要求。</p> <p>相应标段的详细工作清单详见附件。</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运维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2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采购包2：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采购包2：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10	投标文件要求	<p>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p> <p><b>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b>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p> <p>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b>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b>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p> <p>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p>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1家 采购包2： 1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采购包2: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采购包2: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兼投不兼中: 本项目共分2个包组进行招标, 各供应商可以选择一个或多个包组进行投标, 每个包组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同一投标单位最多只可选中一个包组, 评标顺序: ①: 01包(采购包1) → ②: 02包(采购包2), 已获得前一包组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单位不参与后续包组的评审, 且不具有后续包组的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服务费, 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 收费基数以中标金额为准, 按办法计算得出费用的80%为最终代理费。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其他，其他，（一）融资贷款，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佛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公平竞争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佛政数函[2021] 54号），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利用“省中小融”、“粤信融”、“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获得无财产抵押贷款。（二）根据《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通知》（南财采〔2020〕6号）的有关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交易信息”网页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同时一并公示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接受社会公众监督，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后视为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响应文件中以下信息予以公开，公开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检验检测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以下响应文件信息不属于公开范围：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2、承诺保证上述应公示的内容的真实性，且确认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三）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使用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步骤详见智慧采购云平台项目电子交易系统资料下载的操作指南中的供应商指南。（四）鉴于当前的疫情防控形势，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开标”，有关事项如下：（1）在云平台进行在线签到及在线解密，不需要委派代表前往开标现场，不需要到现场提交纸质或电子光盘投标文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2）解密时限为主持人开启远程解密起30分钟内完成，供应商不按要求进行解密，视为无效响应。（3）项目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开始解密，解密时限为主持人开启远程解密起30分钟内完成。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之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19	开标解密时长	投标人在开始开标后30分钟内，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采购包2：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 三、说明

####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

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五、投标要求

###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6.投标保证金

###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

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 1.开标

####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 2.评审(详见第四章)

### 3.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粤公平 (<https://ygp.gdzwfw.gov.cn/#/44/index>)，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foshan.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网站 ([www.nanhai.gov.cn/jyh/ggzy/index.html](http://www.nanhai.gov.cn/jyh/ggzy/index.html))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粤公平 (<https://ygp.gdzwfw.gov.cn/#/44/index>)，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foshan.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网站 ([www.nanhai.gov.cn/jyh/ggzy/index.html](http://www.nanhai.gov.cn/jyh/ggzy/index.html))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黄工，张工

电话：0757-86329293

传真：/

邮箱：gdyc\_2021@163.com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东平路20号金百福都市广场F栋806室

邮编：528200

###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股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新三路20号

电话：0757-86282779、86282776

邮编：528200

传真：-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 第四章 评标

### 一、评标要求

#### 1. 评标方法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 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三、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时提交承诺函，格式参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公告附件）。若不提供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时提交承诺函，格式参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公告附件）。若不提供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
8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1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时提交承诺函，格式参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公告附件）。若不提供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时提交承诺函，格式参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公告附件）。若不提供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承诺函，格式自拟。
8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9	资质要求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1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其他未列明行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的不可负偏离条款。
4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的商务要求条款。
5	投标要求	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每个投标人每个标段只能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的不可负偏离条款。
4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的商务要求条款。
5	投标要求	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每个投标人每个标段只能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一)):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5.0分 技术部分65.0分 报价得分10.0分	
	维护方案(8.0分)，（等次分值选择：0.0; 4.0; 6.0; 8.0;）	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维护方案进行综合评审：1.提供的维护方案科学、合理、详细、优秀的得8分；2.提供的维护方案完善可行的得6分；3.提供维护方案一般的得4分；4.没提供的，不得分。

	<p>巡查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p>	<p>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巡查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巡查方案科学、合理、详细、优秀的得8分; 2.提供的巡查方案完善可行的得6分; 3.提供巡查方案一般的得4分; 4.没提供的, 不得分。</p>
	<p>质量保证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p>	<p>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证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可行、可靠, 保证措施完善优秀的得8分; 2.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完善基本可行、较可靠, 有保证措施的得6分; 3.提供质量保证方案, 一般的得4分; 4.没提供的, 不得分。</p>
	<p>安全实施保证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p>	<p>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实施保证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安全实施保证方案可行、可靠, 保证措施完善优秀的得8分; 2.提供的安全实施保证方案完善基本可行、较可靠, 有保证措施的得6分; 3.提供安全实施保证方案一般的得4分; 4.没提供的, 不得分。</p>
	<p>应急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p>	<p>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应急方案可行、可靠、合理、针对性好的得8分; 2.提供的应急方案完善基本可行、较可靠、较合理、针对性较好的得6分; 3.提供应急方案一般的得4分; 4.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p>技术部分</p>	<p>拟派项目团队人员 (17.0分)</p>	<p>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管理人员: 1、拟派项目负责人: 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资格, 机电或电气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的, 得1分; 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资格, 机电或电气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的, 得2分; 2、拟派技术负责人: 具有机电或电气专业中级工程师资格的, 得1分; 具有机电或电气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的, 得2分; 3、拟派项目其他团队人员: ①安全员1名,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C类证书; ②资料员1名; ③质量员1名; ④注册造价师1名, 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安装工程专业); ⑤机械员1名; ⑥通信类或计算机专业技术人员1名(提供院校毕业证书或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同时满足以上团队人员配备要求的, 得6分, 每缺一人扣1分, 扣完为止。4、拟派项目维护实施人员: ①电工及高处作业人员7名, 其中同时具备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低压电工证和高处作业操作证(准操项目: 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人员4名; 同时具备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高压电工证和高处作业操作证(准操项目: 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人员3名。同时满足以上团队人员配备要求的, 得7分, 每缺一人扣1分, 扣完为止。注: 1)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的在职员工, 各岗位之间不得互相兼任; 2) 需提供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由投标人为其购买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 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包括: 以投标人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原件扫描件或网站下载打印的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得分; 3) 需分别提供上述人员在有效期内的相关注册证或职称证书或相应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p>

	技术创新性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8.0; )	投标供应商采用自主研发的智慧化管理平台进行项目现场运维管理, 有故障自动报警模块, 利用平台开展日常巡查维修等工作: 1、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智慧化管理平台的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和软件及功能模块具有明显所属标注的截图, 得4分; 2、提供故障自动报警模块说明及截图, 得4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16.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2.0; 4.0; 6.0; 8.0; 10.0; 12.0; 14.0; 16.0; )	投标人在近三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顺推, 以中标时间或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承担过景观照明运维服务类项目的业绩, 每提供一个合同得2分, 本项最多可得16分。注: 1)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2) 证明材料须反映业绩情况的必要信息。如前述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 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业主证明(须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并须附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 (9.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3.0; 6.0; 9.0; )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上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3分, 最高9分;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须包括但不限于城市照明工程施工或管养。注: 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的扫描件和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 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方能得分, 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采购包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标段二)):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5.0分 技术部分65.0分 报价得分10.0分	
	维护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	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维护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维护方案科学、合理、详细、优秀的得8分; 2.提供的维护方案完善可行的得6分; 3.提供维护方案一般的得4分; 4.没提供的, 不得分。
	巡查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	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巡查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巡查方案科学、合理、详细、优秀的得8分; 2.提供的巡查方案完善可行的得6分; 3.提供巡查方案一般的得4分; 4.没提供的, 不得分。
	质量保证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	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证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可行、可靠, 保证措施完善优秀的得8分; 2.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完善基本可行、较可靠, 有保证措施的得6分; 3.提供质量保证方案, 一般的得4分; 4.没提供的, 不得分。

	<p>安全实施保证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p>	<p>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实施保证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安全实施保证方案可行、可靠, 保证措施完善优秀的得8分; 2.提供的安全实施保证方案完善基本可行、较可靠, 有保证措施的得6分; 3.提供安全实施保证方案一般的得4分; 4.没提供的, 不得分。</p>
	<p>应急方案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6.0; 8.0; )</p>	<p>根据各供应商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应急方案可行、可靠、合理、针对性好的得8分; 2.提供的应急方案完善基本可行、较可靠、较合理、针对性较好的得6分; 3.提供应急方案一般的得4分; 4.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p>技术部分</p>	<p>拟派项目团队人员 (17.0分)</p>	<p>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管理人员: 1、拟派项目负责人: 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资格, 机电或电气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的, 得1分; 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资格, 机电或电气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的, 得2分; 2、拟派技术负责人: 具有机电或电气专业中级工程师资格的, 得1分; 具有机电或电气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的, 得2分; 3、拟派项目其他团队人员: ①安全员1名,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C类证书; ②资料员1名; ③质量员1名; ④注册造价师1名, 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安装工程专业); ⑤机械员1名; ⑥通信类或计算机专业技术人员1名(提供院校毕业证书或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同时满足以上团队人员配备要求的, 得6分, 每缺一人扣1分, 扣完为止。4、拟派项目维护实施人员: ①电工及高处作业人员7名, 其中同时具备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低压电工证和高处作业操作证(准操项目: 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人员4名; 同时具备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高压电工证和高处作业操作证(准操项目: 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人员3名。同时满足以上团队人员配备要求的, 得7分, 每缺一人扣1分, 扣完为止。注: 1)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的在职员工, 各岗位之间不得互相兼任; 2) 需提供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由投标人为其购买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 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包括: 以投标人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原件扫描件或网站下载打印的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得分; 3) 需分别提供上述人员在有效期内的相关注册证或职称证书或相应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p>
	<p>技术创新性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8.0; )</p>	<p>投标供应商采用自主研发的智慧化管理平台进行项目现场运维管理, 有故障自动报警模块, 利用平台开展日常巡查维修等工作: 1、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智慧化管理平台的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和软件及功能模块具有明显所属标注的截图, 得4分; 2、提供故障自动报警模块说明及截图, 得4分。</p>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16.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2.0; 4.0; 6.0; 8.0; 10.0; 12.0; 14.0; 16.0; )	投标人在近三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顺推,以中标时间或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承担过景观照明运维服务类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个合同得2分,本项最多可得16分。注:1)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2)证明材料须反映业绩情况的必要信息。如前述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业主证明(须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并须附业主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 (9.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3.0; 6.0; 9.0; )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上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9分;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须包括但不限于城市照明工程施工或管养。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的扫描件和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 ”)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方能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采购包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 合同书 (采购包1或2) 参考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采购人名称

乙方：\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_\_\_\_\_ 年 月 日

##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运维中心

乙方：\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执行)

见附件3《报价清单明细表》。

序号	合同条款	内容
1	合同总额	人民币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2	合同总额内容	<p>本项目采用招标项目总价包干的维护方式，其费用包括：</p> <p>(1) 日常保洁清洗；</p> <p>(2) 每日巡查处理各类问题费用；</p> <p>(3) 维护、维修中涉及各类配件和主电源进线电缆的费用；</p> <p>(4) 人工费：包括系统检测、检查、试验、维护、维修等一切人工费；</p> <p>(5) 管理费：交通费、住宿费及一切业务费用；</p> <p>(6) 营业利润、应缴的税费等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p> <p>(7) 乙方聘请的人员（或工作调整的人员）的工资、奖金、补助、养老保险、各种福利（含高温补助等）、遣散费等有关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内，因此合同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劳资纠纷，其费用及责任全部由乙方单独负责，与甲方无关。</p> <p>(8) 乙方须办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等；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施工机械设备和材料及其它相关规定要求的投保范围办理保险，为第三者办理第三者责任险等；上述保险的办理工作和相关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和支付。</p>
3	项目服务地点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
4	服务期	合同生效后提供1年服务。
5	合同签订方式及情况	一次性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6	付款方式	<p>按每三个月支付一次：</p> <p>1) 甲方以中标价的月平均数为基数，按每三个月核定服务费后以银行转账方式拨付给乙方（不足一个季度的，按日计算管养费）；</p> <p>2) 核定服务费方法：合同按月均中标价、作业量变动和考核扣减款确定当次三个月的服务费（不足三个月的季度，按日计算管养费后支付）。</p> <p>3) 服务费的支付时间：在每三个月后一个月的30号前，支付上一次的服务费，税金由乙方负责，乙方须出具有效的全额发票。</p> <p>4) 由于财政支付的特殊，最终支付时间以财政正式拨款为准。</p>
7	付款要求	

8	履约保证金	<p>在甲方第一次支付服务费前，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额的<b>5%</b>作为履约保证金，否则甲方将有权拒绝支付服务费。若维护期内没发生违约、安全生产事故及劳资纠纷等，则在维护期满后<b>10</b>日内一并退回（不计息）；如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若维护期内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劳资纠纷，则安全生产保证金及工人工资保证金作为处理安全事故、解决劳资纠纷的费用，不足部分在工程维护费中扣减。退回保证金前必须做好下列工作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才能收</p> <p>回保证金：</p> <p>1.必须提前<b>30</b>天以书面形式正式通知甲方；</p> <p>2.已妥善处理债权债务（含工资、税费、社保及其他欠款）；</p> <p>3.管辖范围内的亮化灯具亮灯率达到<b>100%</b>，并做好过渡期的各项交接工作，确保亮化灯具运作正常，顺利交接。</p> <p>4.履约保证金形式：采用银行转账或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乙方若选用银行保函形式，则出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为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或广东省内的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的形式。</p>
9	其他	<p>调整亮化设施管养原则<b>1</b>、合同期内增加的楼宇景观亮化照明设施的管养工作，在法律、法规允许情况下，经采购人批准可直接纳入本方案执行。</p> <p><b>2</b>、楼宇景观亮化设施数量因实际工作需要减少情况下，经采购人下达拆除指令之日起计减拆除部分的管养费用并及时签订相关协议。<b>3</b>、增减部分费用计算方式，发生数量增减的按投标价计算，乘以相应减少或增加的设施的对应数量进行核算。<b>4</b>、现场因各种因素拆除的设施，按实减少相关费用。</p>
10	要求	乙方在项目服务期内应满足甲方关于项目实施的合理需求。

### 一、服务总体要求及范围

#### （一）总体要求：

#### 1、本项目采用招标项目总价包干的维护方式，其费用包括：

（1）日常保洁清洗；

（2）每日巡查处理各类问题费用；

（3）维护、维修中涉及的各类配件和主电源进线电缆的费用，本项目的设施包括清单的楼宇、亮化等正常运行的一切设备，如有漏项等均含在本项目中，不另外计费；

（4）人工费：包括系统检测、检查、试验、维护、维修等一切人工费；

（5）管理费：交通费、住宿费及一切业务费用；

（6）营业利润、应缴的税费等。

2、维护合同指定的单位作为设施正常运行的维护管理单位（以下称为“维护方”），必须具备充足的设备，并自备进行产品性能检查、试验和维护所需的日常工具和劳保用品，同时需确保工作满足用户的行业形象要求和规范。

3、维护方应严格遵循国家、省、市、区有关维护指标、工作规范、规程和质量要求，确保在管设施高标准、高质量的安全运行。维护施工要求应符合现行的国家相关规范（建筑、电气、消防），杜绝不规范操作，对于维护、维修工作中导致附着建筑墙体、固定件损坏的由维护方自行处理修复，并解决相关问题引发的社会矛盾。因处理不力导致的一切责任及造成的损失由维护方负责。

4、本维护项目使用的材料均由维护方采购，质量及检验资料须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更换配件应与原件相同品牌或品质高于

原件，并提供出入仓台账、出厂证明、购货凭证等便于核查，严禁在维护中使用假冒劣质品或擅自使用替代产品。

5、发包方为项目运行维护的责任部门（下称“发包方”），维护方无条件接受发包方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作为管理工作的考核部门，并受其考核。

#### （二）服务范围：

- 1、项目设备位置：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
- 2、本期代管设备，型号参数，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详见清单。

#### 二、备品备件仓要求

对于发包方的主要管养设备维护方需提供备品备件仓，作为维护方服务响应和服务质量的保证。

#### 三、维护安全要求

维护期内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本人及他人安全。维护期内发生人身伤亡等严重安全事故的，由管养负责相关法律责任及做好各方善后工作。

#### 四、维护细则

##### （一）日常巡查以及故障发现和处理：

- 1、每日安排人员进行日常性检查、定期检测以及养护运行状况评估；
- 2、检修巡视养护项目各类灯光、机电类设施，做好养护记录；
- 3、维护方负责与项目地点的业主、物业管理公司等相关单位协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 4、设立24小时开通的报障电话，接受市民监督，并提供便利给市民报障和投诉。在项目实施地，设立固定办公场所和仓库以满足维修和养护的需求。
- 5、在接到抢修指令后，应在五分钟内响应，并在30分钟内抵达现场。在灯光秀的间歇期内应尽快修复。如果故障影响节目的正常播出，维护方应确定修复时间，并及时通知发包方。仅在得到发包方许可后，方可离开抢修现场。
- 6、按施工规范做好维修工作，按相关规定设置楼宇施工范围内的安全保障措施。在维修过程中不能因维修工作对道路交通、行人出行造成影响。如在维修工作进行的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维护方承担所有相关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二）日常巡查节目播放要求：

安排专人管理、值守控制中心，负责保障灯光秀和景观照明系统相关文旅、广告宣传内容的正常播放，内容包括：

- 1、工作计划内的播放：灯光秀播放、日常模式节目播放、公益宣传标语播放等；
- 2、大型文旅剧调试、上传切割、播放（不包括新的大型文旅剧）；
- 3、临时调播、插播灯光秀动画等工作任务，需按业主要求安排相关工作，快速响应。
- 4、涉及反动、色情等相关有损政府影响和造成不良影响视频资源上画的恶性事件应即时切断画面并调入正常画面，以及即日内完成溯源工作。

##### （三）日常巡查节目播放设备清洁保养：

- 1、维护方负责所维护灯光、机电设施的日常保洁、清洗工作及除此之外发包方因实际工作需要要求的清洗、翻新专项工作及其它设施清洁工作（以发包方或监理单位派发的任务书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对在管设施要及时清除乱张贴、乱写画，表面脱漆、颜色褪变等要及时翻新，保持设施的清洁美观。负责检查照明设施是否被绿化树木或者异物所遮挡，一旦发现有遮挡应上报后及时清理。
- 2、本项目运行期间，如灯具因光衰等问题（原则上低于原设计标准的50%），影响灯光秀播放质量，维护方承担对该项目灯具替换、改造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对相关设备或设施进行添加、替换、去除、改造、或者是对相关操作、维护程序和方法进行修改。维护方应当预先将项目改造方案提交发包方审核，所有的改造费用由维护方承担。

3、本项目管养期间需对相应的机电设备按照国家规范进行日常周期保养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对紧固件的预紧、轴承类转动件的润滑、气动件和液压件的行程调整等养护工作并做好相关登记工作；

- 4、本项目管养期间需对中控室网络系统进行日常的监管工作，包括收集系统运行日志的记录、网络安全的定期测试。

##### （四）日常巡查节目播放设备清洁保养人员要求、办公场所及仓库、设备要求：

- 1、要有健全本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维护方有职称的工程技术人员、专职安全员及管理人员等需按标段一不少于16人，其中项目负责人

为机电工程师或以上相关职称人员不少于1人，专职安全员不少于1人，弱电工程人员不少于2人，抢修人员不少于5人，资料员1人，电工须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不少于10人。高空作业人员、焊工等需持证上岗，以上人员均为维护方正式员工，且仅可为本项目使用，不得随意更换，如确需更换，经发包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2、本项目运行期间，如出现其他专业领域问题故障，维护方无相应资质处理，可邀请有相关专业资质、项目经验丰富的第三方单位处理。维护方应当预先将第三方单位资料提交发包方审核，经发包方同意后方可进场工作，所有费用由维护方承担。

3、维护方应设有固定的、足够面积的办公场所及不小于150平方米的专用材料仓库，办公场所及仓库应符合相关消防规范，相关工作制度标牌应设置在明显位置，仓库内物资应规范分区摆放。

4、设备要求：

4.1安全防护设备：验电笔、绝缘鞋、手套、接地棒、绝缘挡板、安全帽、交通安全标志牌、交通安全标志桶、反光背心。工器具需定期安全检测，并做好台账记录。

4.2起重和运输设备：竹梯、安全带、18米（或以上）高空作业车1台以上、工程车3台，车辆须为维护方只用于本项目的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租赁车辆须提供相关租赁合同资料，使用期须覆盖本项目管养期）；巡查车辆必须配备相应的GPS定位系统。维护方应自行提供场地，集中停放以上车辆。

4.3焊接、切割压接设备：电动和提切割机、导线压接钳、2KW手提发电机（白天修灯用）1台。

4.4基本的测量仪表：测光仪、电流表、电压表、绝缘电阻表、接地电阻测量仪等，所有仪表及设备必须经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定部门计量，并在有效期内。

## 五、考核方案

1、维护台账建档要求：维护方按子项建档（桂城城市运维中心尽量提供竣工资料），具体包括：

1.1年度、月度维护作业计划；

1.2维护技术文件；

1.3维护管理台账；

1.4巡查计划巡修台账；

1.5安全工作台账；

1.6工器具安全检测台账；

1.7人员情况表台账；

1.8材料出入仓台账。

各类台账需完整、清晰、正确，以上材料每季度检查一次，并装订成册移交发包方，纳入检查当月考核。基于维护方对发包方因实际管养工作、上级考评、极端天气等情况的应急检查要求及其它检查要求应无条件配合。

2、开展日检工作要求：

发包方对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的安全管理、环境管理、运行管理、质量管理、服务管理等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考核指标，进行日常考核（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日检考核明细表》），日常考核采取不指定区域随机不通知方式由考核部门自行开展，如有重要保障任务时，维护方接受任务单后需在保障区域派员到现场值守且每个服务点不少于2人值守。

3、开展月检工作要求：

发包方对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的安全管理、环境管理、运行管理、质量管理、服务管理等情况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考核指标，进行月度定期考核（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维护月检考核明细表》）。月检一般在每月月底进行，具体时间以发包方正式通知为准。具体实施方案流程如下：

通知→抽取检查区域（可由发包方指定或加检）→现场检查→集中汇总评分→（监管单位）出具月检报告单

4、维护管养费支付与日检、月检考核工作成绩挂钩，实行动态管理模式：

4.1月检考核成绩达到95分以上者按维护费全额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4.2月检考核成绩达不到95分者，每减少1分扣2000元的月度维护费用。维护费减去月检扣减款减去日检扣减款后拨付。

4.3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其它：**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鉴证单位执壹份。

本合同（含附件）共计\_\_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代表：\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鉴证方：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1：《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维护日检考核明细表》

附件2：《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维护月检考核明细表》

附件3：《报价清单明细表》：

**附件一：2022年-2024年桂城楼宇景观亮化照明管养项目**

**日检考核表(一标段)**

序号	考核项目	考评标准	扣款标准	考核情况	备注

1	亮灯情况	发出通知五分钟内响应，30分钟内到达抢修现场，24小时内修复。	1、发出通知五分钟内无响应扣50元；2、单盏（米）不亮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元。3、单一回路故障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150元；4、单栋楼片灭未及时发现扣5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0元。		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且3天内修复或经甲方认可另行约定修复时限的可免除延迟修复的扣罚。
			无序亮灯发现一次扣罚400元。		
2	设施完好率	保证设施完好率，严禁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严禁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等	无故导致设施缺失，罚款300元；未即时发现缺失每处罚款100元；超过2天未修复，罚款100元，之后每延迟1日修复再罚200元。		
			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扣款5000元。		
			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扣款1000元。		
			配电箱门锁故障如未即时发现，每处罚款100元；超过2天未修复，罚款50元；之后每延迟1日修复再罚200元。		
			灯具损坏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100元，1天内没有临时处理扣减100元，限期内未修复的每延迟一日扣50元。		
		发现频闪、变色异步等问题未及时处理，罚款500元。			
3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100%	每次每处办理拖延，每天扣款200元。维护方在收到发包方及相关部门的抢修信息五分钟内未及时回复的，扣200元。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的市民投诉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市民再次对投诉点位进行投诉举报的，扣款300元。		
			市民或其它部门的来电、来函、来信等案件，一般灯具问题、配电箱设备故障24小时修复，线路故障按3天内修复，否则每次扣500元，之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100元。		
			检查中发现管养人员或车辆工具不足导致收到应急未能及时处理扣罚1000元。		
4	单灯、单区域巡查、巡查完成率	有周期巡查、巡修机制，全区域巡修每周完成一次。	维护方必须每周五16点前上报下一周的巡查计划，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必须每天16点前上报前一天的巡查表和维修表，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每天对规定区域内设施进行巡查，并以影像形式上报，若与实际亮灯不符，每次每处扣款500元。		
			日常没有按上报计划或甲方要求开展巡查的，每次扣500元。		
5	工作台账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	资料不真实，每项扣款300元。		
			资料缺失、缺项，扣款300元。		
6	安全	无安全事故	安全帽、高空作业保护措施、作业区域围护，每次扣款500元。		
			维护方禁止白天开灯维修，私自开灯维修，每次每处罚款1000元。		

			发现不规范或危险维修施工一次扣1000元。		
			文明施工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足或没有的，达不到规定要求,违反安全规定操作一次扣1000元。		
7	其它	特殊条款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造成管理部门收到上级批评的10000元。		
			维护方应准备足够的日常维护用材料。发现材料不符合要求一处扣罚500元，并要求整改合格；管养修复质量达不到规范和标准的，必须整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扣除每天500元，直至整改达到相关标准。		
			在其它通讯渠道发出通知和要求同样要执行，没有执行扣费200元。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受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扣10000元。		
9	日常播放要求	负责保障灯光秀和景观照明系统相关文旅、广告宣传内容的正常播放	没有完成计划内的播放：灯光秀播放、日常模式节目播放、公益宣传标语播放，每次罚款1000元。		
			临时调播、插播灯光秀动画等工作任务，需按业主要求安排相关工作，快速响应.没有完成任务，每次罚款2000元。		
			播放没经过审批（甲方同意）的内容，有损政府形象的，每次罚款10000元。		

10	播放设备维修保养	负责播放设备如灯光、机电设施的日常保洁、维修保养工作	主动维护播放设备保养，形成台账记录，包括：定期进行照明设施的日常保洁、清洗工作，中控室播放设备设施的日常工作，没有完成每次罚款500元。		
			管养期间需对中控室网络系统进行日常的监管工作，包括收集系统运行日志的记录、网络安全定期测试。没有完成每次罚款500元。		
			一般故障维修：当天需修复故障，没有及时修复故障每次罚款1000元。		
			特殊故障维修：发现故障后立即只会甲方，并在7天内修复故障，没有及时修复故障每次罚款2000元。		
			出现影响灯光秀节目正常播出的故障，需立即知会甲方，确定修复时间，得到甲方允许才能离开抢修现场，并完成相关停播流程，没有及时完成相关流程每次罚款5000元。		
11	设备要求		安全防护设备：验电笔、绝缘鞋、手套、接地棒、绝缘挡板、安全帽、交通安全标志牌、交通安全标志桶、反光背心。 工器具需定期安全检测，并做好台账记录。没有完成每次罚款300元。		

			起重和运输设备：竹梯、安全带、18米（或以上）高空作业车1台以上、工程车3台，车辆须为维护方只用于本项目的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租赁车辆须提供相关租赁合同资料，使用期须覆盖本项目管养期）；巡查车辆必须配备相应的GPS定位系统。维护方应自行提供场地，集中停放以上车辆。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		
			焊接、切割压接设备：电动和提切割机、导线压接钳、2KW手提发电机（白天修灯用）1台。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		
			基本的测量仪表：测光仪、电流表、电压表、绝缘电阻表、接地电阻测量仪等，所有仪表及设备必须经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定部门计量，并在有效期内。没有配备设备每次罚款300元。		

日检考核表(二标段)

序号	考核项目	考评标准	扣款标准	考核情况	备注
1	亮灯情况	发出通知五分钟内响应，30分钟内到达抢修现场，24小时内修复。	1、发出通知五分钟内无响应扣50元；2、单盏（米）不亮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元。3、单一回路故障未及时发现扣1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150元；4、单栋楼片灭未及时发现扣500元，限时未修复每延迟1日扣500元。		特殊情况经甲方同意且3天内修复或经甲方认可另行约定修复时限的可免除延迟修复的扣罚。
			无序亮灯发现一次扣罚400元。		

2	设施完好率	保证设施完好率，严禁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严禁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等	1、无故造成设施缺失扣款300元；2、未主动发现扣减每处100元，2天内未修复扣减1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200元。		
			擅自拆移变更现有设施扣款500元。		
			乱接乱拉其他用电设施扣款1000元。		
			配电箱门锁故障，未主动发现扣减每处100元，2天内未修复扣减5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200元。		
			电缆管线破损、被盗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500元，3天内未及时恢复扣减10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200元。		
			灯具损坏未主动巡查发现扣减每处100元，1天内没有临时处理扣减100元，限期内未修复的每延迟一日扣50元。		
			发现频闪、变色异步等情况，没有限时处理，扣罚500元。		
3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	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100%	每次每处办理拖延，每天扣款200元。维护方在收到发包方及相关部门的抢修信息五分钟内未及时回复的，扣200元。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的市民投诉	无故维修不力导致市民再次对投诉点位进行投诉举报的，扣款300元。		
			市民或其它部门的来电、来函、来信等案件，一般灯具问题、配电箱设备故障24小时修复，线路故障按3天内修复，否则每次扣500元，以后每延迟一日修复扣100元。		
			检查中发现管养人员或车辆工具不足导致收到应急未能及时处理扣罚1000元。		

4	单灯、单区域巡查、巡查完成率	有周期巡查、巡修机制，全区域巡修每周完成一次。	维护方必须每周五16点前上报下一周的巡查计划，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必须每天 16点前上报前一天的巡查表和维修表，逾期扣款500元。		
			维护方每天对规定区域内设施进行巡查，并以影像形式上报，若与实际亮灯不符，每次每处扣款500元。		
			日常没有按上报计划或甲方要求开展巡查的，每次扣500元。		
5	工作台账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	资料不真实，每项扣款300元。		
			资料缺失、缺项，扣款300元。		
6	安全	无安全事故	安全帽、高空作业保护措施、作业区域围护，每次扣款500元。		
			维护方禁止白天开灯维修，私自开灯维修，每次每处罚款1000元。		
			发现不规范或危险维修施工一次1000元。		
			文明施工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足或没有的，达不到规定要求,违反安全规定操作一次扣1000元。		
7	其它	特殊条款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造成管理部门收到上级批评的10000元。		

		维护方应准备足够的日常维护用材料。发现材料不符合要求一处扣罚500元，并要求整改合格；管养修复质量达不到规范和标准的，必须整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扣除每天500元，直至整改达到相关标准。	
		在其它通讯渠道发出通知和要求同样要执行，没有执行扣费200元。	
		维护期间，由于维修不力，受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扣10000元。	

附件2：2022年-2024年桂城楼宇景观亮化照明管养项目月度考核表(一二标段)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单项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亮灯率	亮灯率达到99%，无片灭情况出现。	30分	亮灯率低于99%时，扣5分，之后每低于1%扣1分。	
				亮化灯具连续达到5盏或以上、线条灯洗墙灯达到3米以上片灭情况，每处扣2分。	
2	照明设施及其附属设备完好率	抽取区域无线路、配电箱、线条灯等照明设施倾倒、歪斜、锈蚀、残缺、损坏、被盗、污渍等情况。	15分	每发现一处情况扣1分。	
3	亮/关灯情况	亮化灯具每天开闭时间根据季节变化进行调整，满足市民出行需要。	5分	发现一处电箱时控或经纬钟等未按规定设置扣1分。	
4	故障处理情况	主要对当月故障处理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25分	对较大故障，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修复的，发现一起一次扣2分。	

				对一般性故障，未在 规定时间内修复的， 发现一起一次扣 <b>0.5</b> 分，以此类推。	
				因相关原因导致无法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修 复工作且未及时向主 管部门报告的导致修 复工作延误的，发现 <b>1</b> 次此项计分全扣。	
		主要对当月事故（ 件）处理情况进行 考核，否采用相同 规格品种的产品、 线路是否保持原样 以及质量问题等情 况进行考核。		未按采用相同规格品 种的产品发现一次， 扣 <b>0.5</b> 分，发生安全 事故此项计分全扣， 并承担全部经济、法 律等一切责任。	
				对线路更换未办理相 关手续而擅自更换的 ，每发现 <b>1</b> 次扣 <b>3</b> 分 ；	
				发生质量或安全事故 的相关经济、法律责 任由承担，每发现一 次扣 <b>3</b> 分，直至扣完 为止。	
<b>5</b>	服务机构投 入服务人员 、车辆配置 数量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合 同以及制定的维护 方案约定。	<b>10分</b>	凡查实发现，缺少车 辆一台的若发现一次 扣 <b>3</b> 分。直至扣完为 止。 凡查实发现，缺少人 员投入的，少一人扣 <b>1</b> 分。直至扣完为止 。	

6	月度台账资料汇总	楼宇照明巡查记录、维修台账、交办事项办理报告台账、楼宇景观照明维修总结，备查资料包含不限于巡查图片、时间和计划执行率等文字或音像记录。	10分	每缺一项扣2分。	
7	借用电管理情况	借用电情况台账，每月抄表记录台账	2分	未及时更新扣2分。	
8	智能化系统使用情况	上线率不低于95%	3分	低于95%扣3分。	
总分：	结论：	月检单位：	考核组组长： 考核组成员： 验收时间：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5-2023-07990**

采购项目编号：**FS2023（NH01）XZ0048**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 投标函

致：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FS2023（NH01）XZ0048]，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FS2023（NH01）XZ0048]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运维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FS2023（NH01）XZ0048），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英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2023年至2024年桂城照明设施管养服务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FS2023（NH01）XZ0048）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 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